

附件 4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食药监系统业务专项支出（工作经费）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19 年 8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安排情况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前身为原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原省食品药品监管局”），是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2018年10月，根据《广东省机构改革方案》，组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不再保留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作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部门管理机构。按照2018年预算安排情况，本次绩效自评部门职能以原省食品药品监管局职能情况予以反映。原省食品药品监管局负责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环节和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实行集中统一监管，同时承担省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为加强内部监督，2018年通过部门预算安排“省食药监系统业务专项支出（工作经费）”545万元，用于开展直属单位内部审计、援藏援疆计划、加强党建重点工作等，已使用412.20万元，结余132.8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2018年审计计划、援藏援疆计划、加强党建重点工作，内审覆盖率100%，党建工作责任评议结果达到90分以上。

（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根据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十三五规划及省局重点工作和年度工作计划，开展规划评估、内部审计、财务管理、党建、对口支援等工作。

1. 按预算制定年度工作方案。印发省局工作要点、年度工作计划和审计实施方案等。

2. 通过建立局机关处室预算支出进度定期通报、重点项目专题研究、支出任务实时督导和省局领导约谈等多项措施，全力推进我局本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工作，切实提高预算支出执行力。

4. 按程序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开展内部审计、会计服务、财务咨询以及其他履职所需可由社会力量提供服务的工作所需，均按照机关财务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规定开展立项、执行监督、资金支付、项目验收等工作。

4. 按要求履行项目实施期间监督责任。各业务处室对照省局年度工作要点和处室年度工作计划落实专项资金支出主体责任。

（四）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9〕24 号)的评价指标体系，省食药监局自行评定绩效得分为 95.42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各业务处室按照年初计划，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 规划工作。组织完成了广东省食品药品安全“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评估结果表明规划的主要目标、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总体上都取得了良好成效，基本实现“时间过半，任务完成过半”的阶段性目标。推进市县镇三级监管部门基本实现2018年执法装备达标率85%的目标。组织完成了全省101个县（市、区）的县级食品快检车配备项目招标采购工作（全省其他20个县区已自行采购），实现食品快检车在全省各县（市、区）配备全覆盖。

2. 审计工作。制定2018年内部审计工作方案和审计计划表，完成对直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组织开展全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系统2017年度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检查工作。根据2016年省委巡视、2016年资产清查、2017年巡视回头看、内部审计、审计厅绩效审计中指出的问题，督促有关直属单位做好整改工作；建立直属单位财务联系人机制，定期汇报联系情况、召开财务交流座谈会，加大对直属单位的管理和督导检查力度。委托第三方开展局本部委托事项效果评估工作，对2016年至2017年度局本部所有委托事项的立项论证、投入实施、过程监督、产出效果、结果运用等几方面绩效审

计。

3. 财务管理工作。购买财务咨询和会计服务，提供坚强财力保障，各项年初重点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未出现专项工作经费不足的情况，促进了食品药品监管各项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加强预算执行工作，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各项财务管理新规，会计核算的及时性、规范性、完整性工作在财政厅通报中始终位列前位；加强资产管理，定期按照相关规定开展机关固定资产盘点工作，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4. 内部控制工作。上线内控管理系统，利用信息化手段标准化管控规则，对我局履行食药安全监管职能进行自我约束和规范，从“人控”变为“机控”，确保我局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基本框架下行使职能，保障机关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5. 党建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对直属单位实行三年一巡察、一年一审计制度，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制定实施《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细则》，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拧紧党员干部思想“总开关”。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结合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持三级书记一起抓，坚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印发省局党建制度汇编，编制省局《支部工作手册》，实行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行政业务负责人和党组织书记“一肩挑”，高质量发展新党员，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

6. 对口支援工作。2018年，由局领导带队赴林芝、喀什地区考察调研2次，援助西藏林芝市局、新疆喀什地区及第三师局资金和物资共计82.63万元，其中94台执法设备，总价值22.63万元；援助工作经费60万元，极大提升了受援地区的监管能力。派出支援人员32人次，举办各类培训约4场，受训人员约300人次，圆满完成稽查执法能力培训、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业务培训、医疗器械监督抽检、药品检验能力建设、食品快检技术支持等任务，并邀请受援单位派员参加省局举办的处级干部培训班，提升受援地区监管水平。

（二）存在问题

1. 部门工作经费的绩效评价指标设定相对简单。部门工作经费的评价指标多以经济性指标为主，编制预算时对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和满意度等方面的考虑不足。

2. 运转性项目的绩效评价理念还不够深入。项目执行人对项目的合规性和完成进度过于侧重，对效益评价资料的

收集相对忽略。

三、下一阶段工作计划

加强对绩效评价实施主体的培训，提高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结果的重视程度，减少为了评价而评价的主观因素影响。

